**检验科检查须知**

**一、临床常规采血检验注意事项**

1、患者需空腹采血。

2、肝功能受检者,请在抽血前三天保持平时饮食习惯，

抽血前12小时禁食（可饮少量水),勿作剧烈运动。

3、空腹血糖受检者应空腹8小时后采血。

4、血脂受检者,抽血前二周保持平时饮食习惯,24小时

内不饮酒,12小时内禁食(可饮少量水),勿作剧烈运动。

**二、抽血后注意事项：**

1、止血按压应该是用两个手指压住抽血处，将皮肤表面和血管壁上的出血点整体压住，就可以避免血管继续出血。抽完血后一般要**止血3～5分钟**，年龄大或血小板异常患者按压时间应相对再长些。

2、晕针、晕血一旦发生，医护人员会立即停止采血，让患者静坐休息，口服温开水或糖水，患者一般在2～3分钟即可恢复。

3、抽血后进行按压止血的同时，注意拉下上臂衣袖，避免上臂被衣服绑得太紧，影响血液正常回流。

**三、体液检查注意事项：**

1、尿液常规检查：留取**“中段尿**”，半管以上，**2小时**之内送检

1. **取化验结果时间**
2. 生化：血糖血脂、肝功肾功、电解质：**4小时**出结果
3. 发光：HCG、甲状腺功能、性激素六项：**4小时**出结果
4. 传染病：乙肝五项、丙肝、梅毒：**4小时**出结果

7外送项目：随时咨询大夫

注：当天样本多的情况下，取报告时间会适当延长